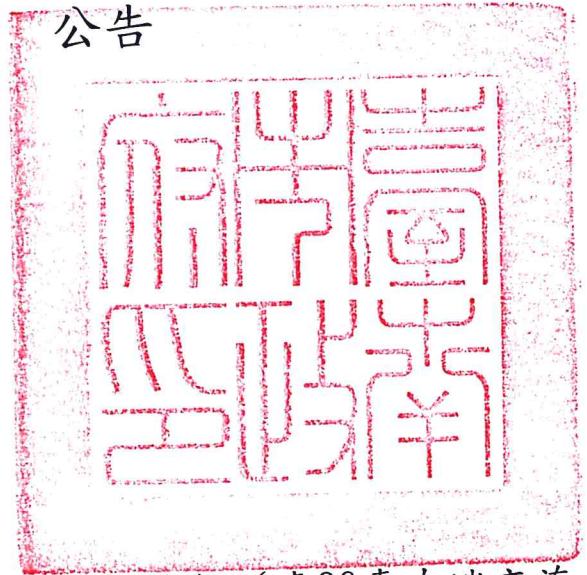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61011553B號
附件：計畫書圖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（細部計畫）（臺86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）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」業經本府以民國106年9月30日府都綜字第1061011553A號函提請內政部審核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、本市南區區公所公告欄及南區灣裡聯合活動中心公告欄。
- 二、公告圖說：「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（細部計畫）（臺86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）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」計畫書、計畫圖（比例尺六千分之一）各乙份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、聯絡電話，逕向內政部提出，以供內政部審議旨案之參考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